

檔 號：

保存年限：

基隆市政府 函

地址：202201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

承辦人：黃思涵

電話：(02)2430-1505 分機309

電子信箱：heididhc@mail.klcg.gov.tw

受文者：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月17日

發文字號：基府教終參字第113020299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本市承辦112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團體項目北區決賽之行進管樂比賽場地調整一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 一、依據112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實施計劃辦理。
- 二、本案前經教育部及貴館協同進行場勘，擇定本市百福國中操場辦理賽。後因市賽承辦完畢後發現賽場仍有諸多疑慮，故緊急尋覓其他適當場地。經貴館指導建議後，已向臺北和平籃球館申請借用承辦賽事，以提供參賽團隊更為合適之比賽場地。

正本：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副本：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

電 2024/01/18 文
交 12:10:01 章

表演藝術教育組 113/01/18



1130000265